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4)1116/18-19 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 號：CB4/PS/1/16

交通事務委員會

鐵路事宜小組委員會會議紀要

日 期：2018 年 10 月 29 日(星期一)
時 間：下午 2 時
地 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 1

出席委員：易志明議員, SBS, JP (主席)
陸頌雄議員, JP (副主席)
張宇人議員, GBS, JP
梁美芬議員, SBS, JP
葉劉淑儀議員, GBS, JP
毛孟靜議員
田北辰議員, BBS, JP
姚思榮議員, BBS
梁志祥議員, SBS, MH, JP
郭家麒議員
黃碧雲議員
潘兆平議員, BBS, MH
盧偉國議員, SBS, MH, JP
鍾國斌議員
楊岳橋議員
朱凱迪議員
何君堯議員, JP
何啟明議員
林卓廷議員
邵家輝議員
柯創盛議員, MH
陳淑莊議員
劉國勳議員, MH
鄭松泰議員

譚文豪議員
范國威議員
區諾軒議員
謝偉銓議員, BBS

列席委員 : 石禮謙議員, GBS, JP
鄭俊宇議員

缺席委員 : 陳恒鑠議員, BBS, JP

出席公職人員 : **議程第 IV 項**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
陳帆先生, JP

運輸及房屋局副秘書長(運輸)2
蔡傑銘先生, JP

運輸及房屋局首席助理秘書長(運輸)4
哈夢飛先生

機電工程署助理署長/鐵路(署理)
黃奕進先生

機電工程署總工程師/鐵路 2
馮國輝先生

運輸署助理署長/巴士及鐵路
黃志光先生

運輸署首席運輸主任/管理
郭慧英女士

應邀出席人士 : **議程第 IV 項**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車務總監
劉天成先生

車務工程總管
李家潤博士

車務營運總管
鄭群興先生

總經理——公共事務
李家俊先生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4)2
劉素儀女士

列席職員 : 高級議會秘書(4)2
程凱莉小姐

議會秘書(4)2
羅雲珊女士

議會事務助理(4)2
林潔文小姐

文書事務助理(4)2
陳瑋銓先生

經辦人/部門

I. 選舉主席及副主席(如有需要)

易志明議員及陸頌雄議員分別當選為2018-2019 年度會期的鐵路事宜小組委員會("小組委員會")主席及副主席。

II. 2018-2019 年度會期的會議日期

2. 委員察悉在會議席上提交的擬議會議日期，並同意 2018-2019 年度會期的小組委員會例會將每兩個月舉行一次。如有需要，小組委員會將舉行特別會議，以討論緊急事項。

III. 下次會議討論的項目

(立法會 CB(4)110/18-19(01)至(02)號文件)

3. 小組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會議過程索引載於**附件**)。
4. 委員同意在 2018 年 12 月 7 日(星期五)上午 8 時 30 分舉行的下次會議上討論以下事項：
 - (a) 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的運作事宜；及
 - (b) 沙田至中環線工程的最新進展。
5. 委員就小組委員會在未來一個會期的討論事項提出以下建議：
 - (a) 在列車開設動物車廂的可行性；及
 - (b) 在東鐵線沿線加裝自動月台閘門的工程進展。
6. 主席表示，他和副主席會安排與運輸及房屋局局長會晤，討論小組委員會在 2018-2019 年度會期的工作計劃，並會反映委員的建議。

IV. 2018 年 10 月 16 日港鐵 4 條鐵路線服務受阻

(立法會 CB(4)110/18-19(03)號文件)

7. 應副主席所請，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公司")車務總監、港鐵公司車務工程總管及港鐵公司車務營運總管借助電腦投影片(立法會 CB(4)135/18-19(01)號文件)，向委員簡介 2018 年 10 月 16 日發生的信號系統故障。小組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會議過程索引載於**附件**)。
8. 石禮謙議員申報利益，表示他是港鐵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他要求港鐵公司在會議後盡快提供電腦投影片資料的英文本。

(會後補註：電腦投影片資料的英文本已於 2018 年 12 月 5 日隨 CB(4)135/18-19(01)號文件發給委員。)

政府當局 / 9. 應委員的要求，政府當局/港鐵公司同意
港鐵公司 採取以下行動：

- (a) 港鐵公司會就發放車務資訊進行檢討的結果(尤其是公布的列車服務延誤時間與實際列車班次有否偏差)提供書面回覆；及
- (b) 政府當局會考慮推行具體措施，在發生嚴重鐵路事故期間調動額外的專營巴士服務。

(副主席於下午 3 時 49 分把會議延長 15 分鐘至下午 4 時 15 分。)

V. 其他事項

10.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4 時 17 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4
2019 年 7 月 17 日

**交通事務委員會
鐵路事宜小組委員會**

會議過程

日期：2018年10月29日(星期一)
時間：下午2時
地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1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行動
<i>議程第 I 項——選舉主席及副主席(如有需要)</i>			
000346 – 001900	田北辰議員 盧偉國議員 張宇人議員 易志明議員 毛孟靜議員 譚文豪議員 范國威議員 何啟明議員 陸頌雄議員 朱凱迪議員	<p>2017-2018 年度會期鐵路事宜小組委員會("小組委員會")主席田北辰議員主持 2018-2019 年度會期小組委員會主席的選舉。</p> <p><u>選舉主席</u></p> <p>盧偉國議員提名易志明議員，提名獲張宇人議員附議。易志明議員接受提名。毛孟靜議員提名范國威議員，提名獲譚文豪議員附議。范國威議員接受提名。譚文豪議員提名田北辰議員，提名獲毛孟靜議員附議。田北辰議員不接受提名。</p> <p>由於沒有其他提名，田北辰議員宣布以不記名方式進行投票。在參與投票的出席委員當中，14 名委員投票支持易志明議員，4 名委員投票支持范國威議員。田議員宣布易志明議員當選為小組委員會主席。</p> <p><u>選舉副主席</u></p> <p>主席邀請委員提名 2018-2019 年度會期小組委員會副主席的人選。何啟明議員提名陸頌雄議員，提名獲張宇人議員附議。陸頌雄議員接受提名。朱凱迪議員提名范國威議員，提名獲毛孟靜議員附議。范國威議員接受提名。</p> <p>由於沒有其他提名，主席宣布以不記名方式進行投票。在參與投票的出席委員當中，16 名委員投票支持陸頌雄議員，</p>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行動
		7 名委員投票支持范國威議員。主席宣布陸頌雄議員當選為小組委員會副主席。	
<i>議程第 II 項——2018-2019 年度會期的會議日期</i>			
001901 – 002056	主席 田北辰議員	討論在會議席上提交的 2018-2019 年度會期的擬議會議日期。	
<i>議程第 III 項——下次會議討論的項目</i>			
002057 – 002219	主席	委員同意在 2018 年 12 月 7 日(星期五)上午 8 時 30 分舉行的下次會議上討論以下事項： (a) 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的運作事宜；及 (b) 沙田至中環線工程的最新進展。	
002220 – 002306	主席 譚文豪議員	譚議員提出討論開設動物車廂，以及容許攜帶動物的乘客於假日及非繁忙時間在港鐵的首尾卡車廂上車的可行性。	
002307 – 002354	主席 范國威議員	范議員提出討論在東鐵線沿線加裝自動月台閘門的工程進展。	
<i>議程第 IV 項——2018 年 10 月 16 日港鐵 4 條鐵路線服務受阻</i>			
002355 – 002520	主席 副主席	主席因另有緊急事務，因此把會議交由副主席主持。	
002521 – 002735	副主席 政府當局	政府當局進行簡介 [立法會 CB(4)110/18-19(03)號文件]。	
002736 – 004122	副主席 港鐵公司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公司")借助電腦投影片[立法會 CB(4)135/18-19(01)號文件]進行簡介。	
004123 – 004357	副主席 毛孟靜議員 石禮謙議員	毛議員詢問委員的發言次序，副主席就此作出回應。 石議員申報利益。石議員要求港鐵公司在會議後補交電腦投影片資料的英文本，因為提交予立法會或委員會的文件必須中、英兼備。	港鐵公司 (見會議紀要第 8 段)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行動
004358 – 004827	副主席 郭家麒議員 政府當局	<p>郭議員不滿港鐵公司的管理層並無就鐵路服務受阻事故頻生而負責，亦不滿政府當局未有監察港鐵公司的服務表現。</p> <p>郭議員詢問政府當局會否：</p> <p>(a) 制訂更有效的應變計劃，以應付鐵路服務大規模受阻的情況；及</p> <p>(b) 檢討以鐵路為公共交通系統骨幹的交通政策，以及容許港鐵公司成為唯一的鐵路服務營辦商的做法。</p> <p>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p> <p>(a) 在 2018 年 1 月至 9 月期間共發生 7 宗令服務受阻 31 分鐘或以上的事務，整體乘客車程準時度達到 99.9% 的水平；上述統計資料顯示港鐵的整體列車服務質素仍維持在高水平；</p> <p>(b) 一旦發生鐵路事故，運輸署緊急事故交通協調中心("協調中心")會協調其他公共交通服務營辦商加強服務，務求盡量減低對乘客造成的不便；及</p> <p>(c) 政府當局會與港鐵公司認真跟進有關事故，進一步改善鐵路服務表現。</p>	
004828 – 005346	副主席 劉國勳議員 港鐵公司	<p>劉議員提到政府當局文件 [CB(4)110/18-19(03)號文件] 第 6 段指有關鐵路綫因事故只減少 20% 運載力，他對港鐵公司提供的資料表示質疑。港鐵公司澄清，荃灣綫、觀塘綫及港島綫在事故期間的運載力減至只有大約 20%。港鐵公司進一步解釋，一如文件第 6 段所述，按照既定機制，若港鐵公司預期列車服務會嚴重受阻，令其運載力於繁忙時段減少 20% 或以上，該公司須通知相關政府部門。</p> <p>劉議員對港鐵公司在文件第 12 段所載的下述解釋表示不滿：該公司沒有調配</p>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行動
		<p>任何接駁巴士疏導乘客，因為該公司決定將資源集中在維持有限度的鐵路服務以及修復信號系統。劉議員促請政府當局檢討及改善一旦發生重大鐵路事故時有關協調其他公共交通服務營辦商的現行應變安排。</p> <p>港鐵公司表示，接駁巴士服務是緊急輔助措施，整體運載能力有限，不能代替正常鐵路服務。一旦發生鐵路事故，至為重要是向乘客發放準確和清晰的車務資訊。由於事故發生期間只能維持有限度的列車服務，港鐵公司認為，最重要是集中資源向乘客提供安全有序的服務。</p>	
005347 – 005752	副主席 范國威議員 港鐵公司	<p>港鐵公司回應范議員的詢問時表示，基於安全考慮，荃灣綫、觀塘綫及港島綫的列車改以人手控制慢速行駛(每小時22公里)，其間維持約12至15分鐘一班，因而導致荃灣綫需要約40分鐘的額外行車時間。</p> <p>范議員指出，港鐵公司於2018年10月16日上午5時28分發現行車不穩定的情況，卻於上午5時52分才通知運輸署協調中心，他認為港鐵公司已違反現行通報機制的規定。根據該機制，任何事故若影響服務受阻8分鐘或預計受阻達8分鐘或以上，港鐵公司需於8分鐘內通知運輸署。范議員亦不滿港鐵公司沒有按現行應變計劃所訂，根據該公司與公共巴士同業聯會簽訂的協議安排免費接駁巴士。</p> <p>范議員重申早前所提出的建議，亦即修訂《香港鐵路條例》(第556章)，以致立法會議員及港鐵職工會代表可獲委任為港鐵公司董事會的增補董事，以加強公司管治。</p>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行動
005753 – 010218	副主席 姚思榮議員 政府當局	<p>姚議員詢問：</p> <p>(a) 因應從事故汲取的經驗，政府當局會否檢討現行應變計劃，以及在發生較長服務延誤時積極協調其他公共交通服務營辦商，以盡量減低對市民的影響；及</p> <p>(b) 日後會否發生同類事故。</p> <p>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p> <p>(a) 在接獲港鐵公司的通報後，政府當局已即時聯絡其他公共交通服務營辦商以加強服務。然而，應注意的是，其他公共交通工具的運載能力遠低於鐵路，該等公共交通工具無法完全替代鐵路服務；及</p> <p>(b) 政府當局會因應是次經驗與港鐵公司檢討現行應變計劃，包括港鐵公司就提供免費接駁巴士的調配安排及鐵路服務延誤事故的預報系統。</p>	
010219 – 010645	副主席 盧偉國議員 政府當局 港鐵公司	<p>鑒於港鐵公司已暫時將荃灣綫、港島綫及觀塘綫的區間電腦的聯繫隔離，盧議員對鐵路安全及列車班次問題表示關注。港鐵公司回應時表示，鐵路服務的安全一直是該公司的首要原則。雖然此項臨時措施會影響在不同鐵路綫之間調動港鐵列車的靈活性，但絕不會影響鐵路安全。為免再次發生同類事故，待接獲港鐵公司成立的高級別檢討委員會所提出的建議後，才會恢復上述 3 條路綫的區間電腦聯繫。</p> <p>盧議員進一步詢問在信號系統提升工程完成後發生同類事故的機會，以及該項工程預計何時完工。</p> <p>港鐵公司表示，該公司會根據從事故汲取的經驗，致力避免在使用新信號系統後出現同類事故。港鐵公司補充，整個信號系統提升工程可望於 2026 年完成。</p>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行動
010646 – 011115	副主席 何啟明議員 政府當局 港鐵公司	<p>何議員質疑港鐵公司是否故意向市民發放不準確的列車班次資訊。依他之見，該等不準確的資訊或對乘客是否選擇其他路線造成影響。</p> <p>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會與港鐵公司跟進服務延誤期間的資訊發放安排，從而讓乘客調整他們的行程。</p> <p>港鐵公司補充，列車班次是按指定時段的乘客量及在事故期間列車已減慢的速度計算所得的平均數。何議員要求港鐵公司就發放車務資訊進行檢討的結果(尤其是公布的列車服務延誤時間與實際列車班次有否偏差)提供書面回覆。</p>	港鐵公司 (見會議紀要 第 9(a)段)
011116 – 011604	副主席 田北辰議員 政府當局 港鐵公司	<p>田議員提出以下問題：</p> <p>(a) 港鐵公司會否採用過往九廣鐵路公司的做法，調派一隊員工到供應新信號系統的公司，為期 3 個月，以改良有關軟件程式；及</p> <p>(b) 鑒於信號系統更換工程需時甚久，一直到 2026 年方可完成，港鐵公司會否考慮使用市場上最新的信號系統技術，而非已在其他國家廣泛使用近 20 年的"通訊為本列車控制"技術。</p> <p>港鐵公司回應時表示：</p> <p>(a) 於 90 年代中期，觀塘綫、荃灣綫及港島綫的信號系統已根據該公司的資產管理制度提升至以移動區間的原理運作；及</p> <p>(b) 該公司會考慮田議員的建議，調派員工到供應新信號系統的公司，為期 3 個月。</p> <p>田議員關注到，受事故影響的乘客主要是在平日上班的乘客，他們未必能夠受惠於港鐵公司在周末提供的特惠票價優惠。政府當局及港鐵公司回答時表示察</p>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行動
		悉田議員的關注。港鐵公司表示會進一步考慮田議員的建議，在平日提供特惠票價優惠。	
011605 – 012021	副主席 陳淑莊議員 政府當局	<p>陳議員關注按照現行罰款機制就是次事故向港鐵公司施加罰款的計算方法。她進一步促請政府當局檢討有關機制。</p> <p>政府當局重申，待探討事故成因的調查完成後，當局會向公眾全面交代該事故。至於根據港鐵票價調整機制內的服務表現安排向港鐵公司施加的罰款，政府當局正檢討根據現行機制計算罰款的基礎，以及考慮 2018 年 10 月 16 日港鐵 4 條鐵路綫服務受阻的事故應視作 1 宗事故還是 4 宗事故。</p>	
012022 – 012513	副主席 譚文豪議員 政府當局 港鐵公司	<p>譚議員詢問：</p> <p>(a) 實施將荃灣綫、港島綫及觀塘綫的區間電腦的聯繫隔離此項臨時措施，對鐵路綫的運載能力及列車班次構成的影響；及</p> <p>(b) 該 4 條鐵路綫的兩個相連系統的軟件計數器重置設定出現不協調的情況，是因人為錯誤還是系統失誤所致。</p> <p>港鐵公司及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p> <p>(a) 將荃灣綫、港島綫及觀塘綫的區間電腦的聯繫隔離，並不影響有關鐵路綫的運載能力及列車班次；然而，在不同鐵路綫之間調動港鐵列車的靈活性會有一定程度的影響；及</p> <p>(b) 根據港鐵公司的初步調查，事故成因可能是兩個相連的信號系統進行互相同步程序時，該兩個系統的軟件計數器重置設定出現不協調的情況。該等重置程序無須每天進行，與現有信號系統及新信號系統之間的轉換並無關連。鑒於上述情況，</p>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行動
		<p>港鐵公司認為有關事故不涉及任何人為因素。</p>	
012514 – 012954	<p>副主席 柯創盛議員 港鐵公司</p>	<p>柯議員關注港鐵公司的服務表現每況愈下。就柯議員詢問有何措施避免同類事故再次發生，港鐵公司回答時表示，該公司已成立高級別檢討委員會，深入調查該宗前所未見的事故，並制訂相關措施以免同類事故再次發生。</p> <p>至於柯議員不滿港鐵公司在周末向乘客提供特惠票價優惠一事，港鐵公司解釋，鑒於鐵路綫在平日的乘客量十分高，提供特惠票價優惠或會產生額外人流，港鐵公司認為在周末提供特惠票價優惠是合適的安排。此外，預計將有 800 多萬乘客人次受惠於有關優惠。</p> <p>柯議員亦認為現行罰款機制未能達致預期阻嚇作用，因此促請政府當局全面檢討有關機制。</p>	
012955 – 013506	<p>副主席 林卓廷議員 政府當局</p>	<p>林議員指出，根據現行服務表現安排，即使 2018 年 10 月 16 日發生的服務延誤事故當作 4 宗事故，向港鐵公司施加的罰款只是 800 萬元。他認為該筆金額明顯不足以達致阻嚇作用。他詢問政府當局及港鐵公司會否檢討罰款機制。</p> <p>政府當局重申會與港鐵公司認真跟進按照現行服務表現安排向港鐵公司施加罰款的計算基礎。倘若服務表現安排未能適當地反映事故的嚴重性，政府當局不排除檢討服務表現安排的可能性。</p>	
013507 – 013919	<p>副主席 鄭松泰議員 政府當局 港鐵公司</p>	<p>鄭議員不滿港鐵公司在周末向使用八達通的乘客提供特惠票價優惠。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港鐵公司向受影響乘客提供上述票價優惠，旨在感謝他們在事故期間保持忍耐和合作，此事與根據服務表現安排而向港鐵公司施加的罰款無關。港鐵公司再次就事故引致乘客不便致歉，並重申該公司先前就於周末提供特惠票價優惠所作的解釋。港鐵公司補</p>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行動
		<p>充，該公司是在繼續提供安全有序的鐵路服務的前提下提供有關優惠。</p> <p>港鐵公司回應鄭議員的跟進查詢時表示，在周末提供特惠票價優惠涉及的金額超過 3,000 萬元。</p>	
013920 – 014328	副主席 朱凱迪議員 政府當局 港鐵公司	<p>就朱議員對事故經過提出的查詢，港鐵公司解釋，由於兩個信號系統的軟件計數器重置設定並不相同，導致兩個相連系統於 2018 年 10 月 16 日上午 5 時 28 分如常進行互相同步程序時出現不協調的情況。根據信號系統的數據紀錄，事故是在港鐵公司切換回現有信號系統並正常運作了一段時間後才發生，因此沒有證據顯示事故與信號系統提升工程及其測試工作有關。</p> <p>朱議員詢問，由於觀塘綫及將軍澳綫因系統運作需要而要保持連繫，該兩條鐵路綫會否發生同類事故。港鐵公司表示，該公司把相關路綫之間的聯繫隔離並重新啟動所有電腦後，四綫信號系統的運作已回復穩定。</p>	
014329 – 014749	副主席 梁美芬議員 政府當局	<p>梁議員關注在事故期間接駁巴士服務的調配安排。她指出部分巴士線在西港島綫及觀塘綫延綫通車後已被取消，並詢問政府當局及港鐵公司有否增加一旦發生嚴重鐵路事故時調配至有關地區服務的巴士數目。</p> <p>政府當局重申會與港鐵公司共同檢討，研究可否在發生較長服務延誤或全綫只能提供有限度列車服務的情況下調配接駁巴士。應梁議員的要求，政府當局承諾會考慮推行具體措施，在發生嚴重鐵路事故期間調動額外的專營巴士服務，並會在會議後提供書面回覆。</p> <p>梁議員建議引入罰款安排，根據服務延誤次數削減港鐵公司管理層的薪金及花紅。政府當局回應時重申其就檢討服務表現安排的立場。</p>	港鐵公司 (見會議紀要 第 9(b)段)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行動
014750 – 015302	副主席 區諾軒議員 政府當局 港鐵公司	<p>區議員不滿港鐵公司在周末提供特惠票價優惠。他進一步促請政府當局解釋協調中心在發生事故期間的運作情況及就此提交文件。</p> <p>政府當局表示，在接獲港鐵公司的通報後，運輸署協調中心因應事故的嚴重性將運作模式提升至第二級別，由運輸署首長級同事領導，並增派人手統籌其他公共交通及作出應變。協調中心亦督促港鐵公司透過不同渠道發放資訊，通知市民事故的最近發展及交通安排。</p> <p>至於區議員不滿在事故期間並無提供免費接駁巴士，港鐵公司解釋，該公司曾數次檢視調派接駁巴士的可行性。然而，港鐵公司可於短時間內調配的接駁巴士最多只有 10 輛左右，考慮到是次事故的規模，在這情況下或許未能發揮應有效用。因此，港鐵公司決定將資源集中在維持有限度的列車服務及修復系統，而沒有提供接駁巴士。</p>	
015303 – 015330	副主席 邵家輝議員	會議延長 15 分鐘。	
015331 – 015741	副主席 毛孟靜議員 政府當局 港鐵公司	<p>毛議員不滿港鐵公司提供的電腦投影片資料的設計，亦不滿港鐵公司為恢復列車服務進行的修復工作為時甚長。</p> <p>港鐵公司回答毛議員的詢問時表示，港鐵網絡平日的每日乘客量超過 500 萬人次。倘若在平日提供特惠票價優惠，估計涉及的金額約為每日 2,000 萬元。</p>	
015742 – 020304	副主席 黃碧雲議員 政府當局 港鐵公司	黃議員詢問，政府當局可否確定不會再次發生像 4 條鐵路綫出現服務延誤的相類事故。政府當局回答時表示，港鐵公司指有關事故可能是因兩個相連的信號系統進行互相同步程序時，該兩個系統的軟件計數器重置設定出現不協調的情況所致。政府當局相信，港鐵公司暫時將荃灣綫、港島綫及觀塘綫的區間電腦的聯繫隔離後，發生同類事故的機會將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行動
		<p>減至最低。</p> <p>黃議員進一步詢問個別港鐵綫會否發生同類事故，港鐵公司表示，根據數據紀錄分析及專家的意見，把相關路綫之間的聯繫隔離後，該兩個信號系統的運作已回復穩定。此外，按照專家的意見，荃灣綫、港島綫及觀塘綫的區間電腦的聯繫會維持隔離。因應專家提供的專業意見，港鐵公司認為短期內不會再次發生同類事故。</p> <p>黃議員認為，在發生事故期間，港鐵公司應在乘客進入受影響車站前發放有關修復工作所需時間及列車班次的資訊，讓乘客能夠預早計劃行程。港鐵公司回應時表示，該公司成立的高級別檢討委員會會檢討事故當日的應變及資訊發放安排。</p>	
020305 – 020727	副主席 潘兆平議員 政府當局 港鐵公司	<p>潘議員察悉，港鐵公司在發生事故期間派出約 55 名工程人員進行檢查及搶修工作(即每條受影響鐵路綫約有 10 多名人員)。潘議員轉達港鐵職員工會對工程人員短缺的關注，他質疑港鐵公司是否有足夠人手處理事故。</p> <p>港鐵公司回應時表示，由於是次事故前所未見且甚為複雜，該公司已增派工程人員到車站的信號設備室候命，以重新啟動有關電腦。此外，港鐵公司已增加鐵路服務方面的人手應付運作需要。負責鐵路系統維修保養工作的港鐵職員人數已由 2008 年的 3 700 名增至 2018 年的 5 039 名。</p> <p>港鐵公司回答潘議員的詢問時重申，在發生鐵路事故期間，該公司會根據其與公共巴士同業聯會的協議調配免費接駁巴士。</p> <p>潘議員亦關注到，荃灣綫信號提升工程將於 2019 年完成，港鐵公司屆時是否已向港鐵員工提供足夠培訓。港鐵公司作</p>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行動
		出肯定的回覆。	
020728 – 021155	副主席 楊岳橋議員 政府當局	<p>楊議員詢問，經過這次事件後，政府當局會否考慮檢討現行罰款機制，以及有關機制能否有效反映事故的嚴重性。</p> <p>政府當局解釋，根據服務表現安排，每宗事故的罰款額與所涉事故造成的影響的嚴重性及範圍掛鈎。政府當局重申會在考慮是次事故的規模後，根據現行服務表現安排決定罰款額。倘若服務表現安排未能適當地反映是次事故的嚴重性，政府當局會考慮檢討有關安排。</p>	
021156 – 021614	副主席 鄭俊宇議員 政府當局 港鐵公司	<p>鄭議員詢問，2018年10月16日4條鐵路綫服務受阻的事故會否被視為達到災難級別；政府當局就此作出回應。</p> <p>對於鄭議員不滿港鐵公司在周末提供特惠票價優惠，政府當局相信，港鐵公司已察悉委員的意見，並會適切考慮該等意見。</p> <p>鄭議員詢問，政府當局何時會考慮檢討現行罰款機制。政府當局重申其在這方面的立場。</p>	
021615 – 022020	副主席 政府當局	<p>副主席認為，有關鐵路服務延誤的現行應變計劃及罰款機制仍有很多改善空間。他亦關注到潘兆平議員所述有關缺乏富有經驗的工程人員的問題。</p> <p>副主席對港鐵公司提供的特惠票價優惠表示不滿；政府當局就此作出回應。</p> <p>副主席亦促請作為港鐵公司董事會成員的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和運輸署署長妥為履行他們在董事會的職責，進一步改善鐵路服務表現。</p>	
022021 – 022047	副主席 張宇人議員	討論會議的時間安排及處理委員動議的7項議案。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行動
<i>議程第 V 項——其他事項</i>			
022048 – 022053	副主席	結語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4
 2019 年 7 月 17 日